

##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临时）于 2016 年 4 月 27 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 3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通讯方式逐项进行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对公司编制的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1、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6 年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法信息披露相关规定的行为；

4、监事会保证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

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监事、监事会主席辞职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近日收到王培月先生的书面辞职函。王培月先生因工作需要，特恳请辞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的职务。经监事会审议，同意王培月先生辞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的职务。

王培月先生自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以来，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监事会对王培月先生在任职期间领导监事会为公司所做出的卓越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本项议案须提请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由于王培月先生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监事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王培月先生的辞职将自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填补空缺后生效。在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监事之前，王培月先生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补选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拟提名补选李小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本项议案需提请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附件：《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 年 4 月 27 日

附件：

##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李小平，男，汉族，1964 年 5 月生，研究生学历。曾任山东省计委经贸处副处长、调研员，中共淄博市临淄区委副书记，中共聊城市东昌府区委副书记、区长，区委书记、区人大常委会主任、区委党校校长。现任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

2016 年 4 月 27 日